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X Inc.
中旭未來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90)

盈利警告公告

本公告乃中旭未來(「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及中國經營實體¹，統稱為「本集團」)特此發佈本公告，依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以及董事會目前所得其他資料所作出的初步評估，本集團預期將於本報告期間錄得淨利潤介乎約人民幣10.0百萬元至人民幣50.0百萬元之間(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淨利潤人民幣273.3百萬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錄得淨虧損人民幣385.0百萬元。

淨利潤預期較2023年全年發生變化的原因主要由於如下因素：(i)聯運模式下營銷及運營產生的遊戲收入有所減少，主要原因是若干現有遊戲已進入其生命週期的後期階段；(ii)佈局新品類遊戲賽道推出的新品遊戲仍處於回本週期前期，尚未完全實現收入貢獻潛力；(iii)與本集團持有的其他上市公司股份有關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減少；(iv)資產減值損失增加，主要

1 中國經營實體指本集團透過合約安排控制的實體，其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9月18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

由於本集團對存在減值跡象的預付款項、固定資產、商譽等計提減值準備所致；及(v)消費品業務及其他非遊戲業務收入減少，原因是本集團戰略聚焦於主營業務遊戲產品的營銷及運營。

本公司正在落實本集團本年度之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根據管理層對本集團綜合管理賬目及現有可得資料之初步評估作出，該等資料尚未落實且有待進行其他潛在調整(如有)，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或審計，亦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因此，本集團之實際年度業績可能有別於本公告所載資料。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旭未來
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
吳旭波先生

中國•廣州市，2025年3月1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吳旭波先生及吳璇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宋司筠女士、覃永德先生及鄭怡女士。